



泰科检测

TECH TESTING

No. TK22M010780-1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正本

项目名称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2 月份

地下水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Tech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su CO., Ltd.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60 号 S-PARK 园区 4 号楼

电话：0523-86918988

邮编：225300

传真：0523-86918988

网址：www.techtesting.cn

#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的复制件，本公司不予认可。
- 二、任何对本检测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的行为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三、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 四、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 六、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应于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概不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七、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检测单位无关，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八、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存档的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 九、未经本单位同意，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单位所有。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名称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化学工业园）		
联系人	刘伟	联系方式	18352199069	
样品类别	地下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	检测周期	2022 年 2 月 17-18 日	
采样人员	蔡鼎、张俊峰			
检测目的	受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委托对其地下水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地下水：溴化物。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详见第 2 页。			
编制：	 王小明		检验检测专用章 	
审核：	 徐小端		签发日期：2022 年 2 月 18 日	
签发：	 郭小端		3212021938412	







谷好科外更主区科测

Tech Testing  
技术检测

